**2017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部门预算公开表**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_Toc_2_2_0000000001)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_Toc_2_2_0000000002)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_Toc_2_2_0000000003)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_Toc_2_2_0000000004)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_Toc_2_2_0000000005)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_Toc_2_2_0000000006)

[部门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_Toc_2_2_0000000007)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_Toc_2_2_0000000008)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_Toc_2_2_0000000009)

**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_Toc_3_3_0000000010)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_Toc_3_3_0000000011)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_Toc_3_3_0000000012)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_Toc_3_3_0000000013)

[五、绩效预算信息](#_Toc_3_3_0000000014)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_Toc_3_3_0000000017)

[七、国有资产信息](#_Toc_3_3_0000000018)

[八、名词解释](#_Toc_3_3_0000000019)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_Toc_3_3_0000000020)

唐山市国土资源局丰南区分局2017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唐山市国土资源局丰南区分局2017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1. **土地资源管理：**组织实施耕地与基本农田保护工作,组织建设用地审批，做好地籍管理工作和土地利用管理工作。
2. **耕地与基本农田保护：**开展全区基本农田保护和土地整理、复垦、开发工作，监测耕地质量等别变化，研究耕地保护相关制度。
3. **地籍管理：**开展农村集体土地确权登记发证与土地变更调查，组织全区的不动产统一登记工作，调查掌握全区耕地后备资源。
4. **土地利用管理：**监测全区地价和土地市场动态，管理和监督城乡建设用地供应、政府土地储备、土地开发和节约集约利用，组织实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
5. **矿产资源管理与地质环境保护：**负责全区矿产资源开发管理，组织实施矿产资源勘查，推动地质灾害防治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和地质遗迹保护工作，开展地下水监测和地热、矿泉水管理。
6. **矿产资源开发与保护：**组织实施矿业管理工作，矿产资源保护和保护性开采特定矿种的管理事项。
7. **地质勘查：**组织全区矿产资源调查评价，编制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重大地质勘查项目，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地勘单位资质，组织实施全区找矿突破战略行动
8. **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做好矿产资源储量评审、登记统计等工作。强化矿山资源储量动态监测管理，做好矿山督察，推广先进适用技术，推进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
9. **地质环境保护：**开展全区地质环境综合调查评价,加强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工作，开展矿山地质环境调查评价和监测,建立矿山环境动态数据库；监督管理古生物化石、地质遗迹、矿业遗迹、海洋等重要保护区与保护地。
10. **地质灾害防治:**组织实施地质灾害的防治工作，建立地质灾害调查评价、监测预警、应急和治理避让体系。
11. **地下水监测与地热、矿泉水管理:**开展地下水和地面沉降监测，服务于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地面沉降防治和地下水污染防治。开展地热、浅层地温能和矿泉水资源调查评价、监测与数据库建设。
12. **海洋资源管理:**加强海域使用、海洋环境保护及海洋综合管理工作。
13. **海域使用管理:**编制实施海洋功能区划和海岸保护利用规划，开展海域海岸带整治使用修复工作。
14. **海洋生态环境保护与预报减灾:**强化重点海洋环境综合整治和海洋环境监视监测工作，开展海洋防灾减灾与生态保护工作，编制专项环境信息。
15. **海岛管理和海洋经济服务:**加强海岛监视监测，保护海岛生态系统，合理开发利用海岛自然资源。开展海洋经济发展研究，做好海洋经济运行监测评估、统计分析和信息发布。
16. **国土资源执法与监察:**强化全区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工作,提高国土资源执法能力。
17. **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及时发现、制止国土资源违法行为。依法查处案件，推进国土资源基层所标准化建设。
18. **国土资源政务管理:**负责国土资源系统综合业务管理和机关综合事务管理。
19. **综合业务管理:**制定编制全区国土资源规划，落实相关政策法规，开展国土资源科技发展研究等。
20. **综合事务管理:**做好国土资源相关综合性事务管理，保证行政工作高效有序运行。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唐山市国土资源局丰南区分局 | 事业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唐山市国土资源局丰南区分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17年预算收入4111.7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91.69万元，基金预算收入3020.04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单位资金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唐山市国土资源局丰南区分局2017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17年支出预算4111.7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91.6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986.46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105.23万元；项目支出3020.04万元，主要为耕地占补平衡项目奖励资金1000万元,唐山市丰南区西葛镇未利用地一期土地整治（占补平衡）项目40.70万元，唐山市丰南区大新庄镇孟庄子和佟庄子土地整治（占补平衡）项目64.32万元，唐山市丰南区大新庄镇黄米厫村土地整治（占补平衡）项目427.04万元，2017-2019年土地变更与遥感监测项目20万元，存量土地登记数据录入和数据整合300万元，购买不动产登记证书和不动产登记证明10万元，国有建设用地出让、出租、划拨、转让，集体建设用地审批等前期评估、测绘费200万元，海洋动态监测车车辆维护费8万元，海域使用权出让60万元，海域动态发射塔及配套附属设施建设9万元，海监执法艇加油及保养50万元，国土资源执法视频监控网络通信费10万元，各乡镇制止“两违”工作经费487.50万元，土地卫片执法检查及信息化建设30万元，丰南地理空间信息基础测绘130万元，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63.48万元，土地管理业务110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17年预算收支安排4111.73万元，较2016年预算减少911.7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118.17万元，主要为人员经费增加76.69万元，公用经费增加41.48万元。项目支出减少1029.96万元，主要为海域综合整治与修复资金减少。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7年，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105.23万元，主要用于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17年，我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68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6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68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2016年相比减少22万元，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减少公务车购置22万元，减少公务车运行维护费22万元。

五、绩效预算信息

**总体目标：**

2017年，唐山市国土资源局丰南区分局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地籍管理，搞好三权发证及年度土地变更调查工作。加强存量土地登记数据录入和数据库建设。

2、为了我区经济建设需要，搞好土地整治工作，达到耕地占补平衡。

3、做好涧河口海域综合整治与修复项目。

4、做好《丰南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修改完善工作。

5、加强土地执法力度，减少违法用地行为，做好卫片执法野外动态监测系统维护工作。

6、做好国有建设用地出让、转让、出租、划拨及集体建设用地审批工作。

7、加强农用地转用征收工作。

**职责分类绩效目标：**

1、做好土地资源管理工作，实现土地整治补充耕地2000亩，确保全县耕地占补平衡，完成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及耕地保护。做好征地区片价修订工作。推进农村集体土地确权登记发证工作，完成年度土地变更调查工作，部署完成全省土地登记信息动态监管查询系统，进行不动产统一登记工作的调查研究，按照国家要求完成工作进度。完成国有建设用地供应，做好土地测绘、地价评估、压覆矿产资源调查、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2、做好海洋资源管理工作，深化依法、集约、节约、生态、科技、规划用海,不断提高海域综合管理水平。

3、做好国土资源执法与监察工作，组织各级国土资源（海洋）执法监察部门，及时发现、制止违法行为。依法查处案件，开展卫片执法监督检查。

4、做好国土资源政务管理工作，规范做好国土资源（海洋）各类规划编制和实施，全面推行国土资源（海洋）工作依法行政，提高国土资源（海洋）事业发展保障能力。

二、实现年度发展规划目标的保障措施

（一）全面提高国土资源保障能力。

1.加快推进建设用地报批进度。

2.积极推进地籍管理工作，部署全省土地登记信息动态监管查询系统。

3.加强土地有形市场建设，保障建设用地有效供给。

4.土地规划体系进一步优化。

5.积极推进涧河海域口综合整治与修复工作。

（二）着力做好耕地保护工作，维护国土资源管理秩序。

1.加大补充耕地力度。

2.积极推进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

3.大力开展土地整治。

4.严格土地执法监管。

5.加强耕地保护，认真落实耕地占补平衡。

（三）做好国土资源政务管理工作，保障国土资源管理各项工作正常运行。

（三）部门职责及工作活动绩效目标指标

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

| 317唐山市国土资源局丰南区分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责活动** | **年度预算数** | **内容描述**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 **评价标准** | | | |
| **优** | **良** | **中** | **差** |
| **土地资源管理** | 2062.06 | 组织实施耕地与基本农田保护工作,组织建设用地审批，做好地籍管理工作和土地利用管理工作。 | 实现基本农田面积不减少，各行业合理用地需求得到保障，及时掌握全区城乡土地变更信息，进一步提高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 |  |  |  |  |  |
| **耕地与基本农田保护** | 1532.06 | 开展全区基本农田保护和土地整理、复垦、开发工作，监测耕地质量等别变化，研究耕地保护相关制度。 | 实现全区基本农田面积不减少，确保全区耕地占补平衡，掌握全区耕地质量变化情况。 | 总量平衡面积实测率 | ≥95% | ≥90% | ≥85% | <85% |
| 占补平衡面积实测率 | ≥95% | ≥90% | ≥85% | <85% |
| 总量平衡数据准确率 | ≥95% | ≥90% | ≥85% | <85% |
| 占补平衡数据准确率 | ≥95% | ≥90% | ≥85% | <85% |
| 完成永久基本农田划定任务率 | ≥90% | ≥85% | ≥80% | <80% |
| 耕地质量等别更新与检测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 土地复垦方案审查通过率 | 100% | ≥95% | ≥90% | <90% |
| 征地区片价修订工作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 **地籍管理** | 330.00 | 开展农村集体土地确权登记发证与土地变更调查，组织全区的不动产统一登记工作，调查掌握全区耕地后备资源。 | 保持全区土地变更数据的现势性和连续性，为国土资源各类审批业务提供数据和图件支持；实现农村集体土地确权登记发证和不动产登记业务流程的信息化和规范化；掌握全区耕地后备资源的分布情况，为后续资源的利用奠定基础 | 地籍管理完成率 | ≥95% | ≥90% | ≥80% | <80% |
| 土地变更调查完成率 | ≥95% | ≥90% | ≥80% | <80% |
| **土地利用管理** | 200.00 | 监测全区地价和土地市场动态，管理和监督城乡建设用地供应、政府土地储备、土地开发和节约集约利用，组织实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 | 对全区地价和土地市场进行动态监测，为区政府宏观调控和稳定土地市场提供决策依据；掌握评价土地利用现状和节约集约程度，为科学管地用地提供依据。 | 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工作完成率 | ≥90% | ≥80% | ≥70% | <70% |
| 评价成果区级汇总与分析更新完成情况 | ≥90% | ≥80% | ≥70% | <70% |
| 监测分析工作次数 | 400% | 300% | 200% | <2 |
| 利用现状掌握率 | ≥90% | ≥80% | ≥70% | <70% |
| **矿产资源管理与地质环境保护** |  | 负责全区矿产资源开发管理，组织实施矿产资源勘查，推动地质灾害防治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和地质遗迹保护工作，开展地下水监测和地热、矿泉水管理。 | 实现全区矿产资源开发管理科学合理；加强基础地质工作；管理好重要地质资料；稳步推进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攻坚行动；提高地质灾害预警预报能力；掌握地面沉降动态变化数据。 |  |  |  |  |  |
| **矿产资源开发与保护** |  | 组织实施矿业管理工作，矿产资源保护和保护性开采特定矿种的管理事项。 | 为矿产开发管理工作和矿业经济分析提供数据基础；保证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的科学、合理、有效，把好资源开发利用的源头关；推进矿产资源合理勘查，减低勘查投资风险。 | 矿产勘查实施方案评审率 | ≥90% | ≥80% | ≥70% | <70% |
| 矿产开发利用方案通过率 | ≥90% | ≥80% | ≥70% | <70% |
| **地质勘查** |  | 组织全区矿产资源调查评价，编制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重大地质勘查项目，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地勘单位资质，组织实施全区找矿突破战略行动 | 加强我区基础地质和地质找矿工作，服务地质勘查行业，提高我区经济和社会发展资源保障程度，引导社会资本有序投入地质勘查，推进地质勘查项目管理管能力。 | 勘查设计工作量完成率 | ≥90% | ≥80% | ≥70% | <70% |
| 地勘项目管理和监管工作完成率 | ≥95% | ≥90% | ≥80% | <80% |
| **矿产资源储量管理** |  | 做好矿产资源储量评审、登记统计等工作。强化矿山资源储量动态监测管理，做好矿山督察，推广先进适用技术，推进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 | 为矿产资源管理提供储量依据，维护国家矿产资源所有权益，掌控资源储量家底，提供宏观调控依据，为建设项目选址和压覆矿产资源调查提供决策依据，提高矿产资源综合利用能力，保护重要地质资料成果，降低地质工作风险，减少重复工作和资金浪费。 | 地质资料管理工作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 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基础工作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 矿产资源勘查和开发利用督察工作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 **地质环境保护** |  | 开展全区地质环境综合调查评价,加强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工作，开展矿山地质环境调查评价和监测,建立矿山环境动态数据库；监督管理古生物化石、地质遗迹、矿业遗迹、海洋等重要保护区与保护地。 | 掌握全区矿山环境动态变化，为矿山环境保护与管理提供基础数据；推进矿山环境治理攻坚行动有序开展；对重要地质遗迹进行有效保护。 | 矿山环境整治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 地质遗迹保护率 | 100% | ≥95% | ≥90% | <90% |
| 矿山地质环境动态监测率 | 100% | ≥95% | ≥90% | <90% |
| 矿山环境动态数据库建设工作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 **地质灾害防治** |  | 组织实施地质灾害的防治工作，建立地质灾害调查评价、监测预警、应急和治理避让体系。 | 提高地质灾害预警预报水平；做好汛期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为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提供科学依据。 | 风险预警预报率 | ≥90% | ≥85% | ≥70% | <70% |
| 地质灾害预警预报能力 | ≥95% | ≥90% | ≥85% | <85% |
| 隐患点排查核查率 | ≥90% | ≥85% | 70% | <70% |
| 防治方案制定率 | 100% | ≥95% | ≥90% | <90% |
| **地下水监测与地热、矿泉水管理** |  | 开展地下水和地面沉降监测，服务于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地面沉降防治和地下水污染防治。开展地热、浅层地温能和矿泉水资源调查评价、监测与数据库建设。 | 掌握年度全区地面沉降动态变化，为地下水压采和地面沉降防治提供基础数据。 | 监测数据有效利用率 | 形成 |  |  | 未形成 |
| 地面沉降监测率 | ≥95% | ≥90% | ≥85% | <85% |
| 地下水监测率 | ≥95% | ≥90% | ≥85% | <85% |
| **海洋资源管理** | 77.00 | 加强海域使用、海洋环境保护及海洋综合管理工作。 | 管理全区海岸线，科学合理用海；保护海洋环境，减少入海污染；保护海岛生态系统，合理利用海岛资源，及时掌握海洋经济发展动态。 |  |  |  |  |  |
| **海域使用管理** | 77.00 | 编制实施海洋功能区划和海岸保护利用规划，开展海域海岸带整治使用修复工作。 | 做好海域海岸带整治修复工作；监测海岸线和重要河口等空间资源利用情况。 | 监视监测海域使用情况信息及时掌握率 | ≥95% | ≥90% | ≥80% | <80% |
| 海域使用监测率 | ≥90% | ≥85% | ≥70% | <70% |
| 海域海岸带整治修复工作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 **海洋生态环境保护与预报减灾** |  | 强化重点海洋环境综合整治和海洋环境监视监测工作，开展海洋防灾减灾与生态保护工作，编制专项环境信息。 | 监测与评价海域环境质量现状，全面近岸海域环境质量状况、海洋功能区环境状况、近岸生态系统健康状况和主要入海污染源状况。掌握我所辖海域海洋水文气象状况，为海洋防灾减灾提供技术支撑。 | 监测数据合格率 | ≥90% | ≥80% | ≥70% | <70% |
| 海洋环境监测数据数量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 **海岛管理和海洋经济服务** |  | 加强海岛监视监测，保护海岛生态系统，合理开发利用海岛自然资源。开展海洋经济发展研究，做好海洋经济运行监测评估、统计分析和信息发布。 | 海岛生态环境不断改善，开发利用秩序日益规范，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学合理。海洋经济发展情况掌握及时。 | 海洋经济运行监测评估、统计分析和信息发布工作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 海岛生态环境保护修复率 | 100% | ≥95% | ≥90% | <90% |
| 海岛监视监测率 | 100% | ≥80% | ≥60% | <60% |
| 海洋经济发展研究工作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 **国土资源执法与监察** | 577.50 | 强化全区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工作,提高国土资源执法能力。 | 执法检查落实在日常，及时发现、制止违法行为，重大专项执法工作按量按质完成，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  |  |  |  |  |
| **国土资源执法监察** | 577.50 | 及时发现、制止国土资源违法行为。依法查处案件，推进国土资源基层所标准化建设。 | 加强日常执法监管，将违法解决在初始、遏制在萌芽；做好重点执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违法，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 举报线索处置率 | ≥99% | ≥95% | ≥90% | <90% |
| 重大典型违法案件调查反馈率 | ≥95% | ≥90% | ≥85% | <85% |
| 基础性保障项目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 专项执法工作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 **国土资源政务管理** | 303.48 | 负责国土资源系统综合业务管理和机关综合事务管理。 | 进一步增强国土资源（海洋）管理保障能力。 |  |  |  |  |  |
| **综合业务管理** | 193.48 | 制定编制全区国土资源规划，落实相关政策法规，开展国土资源科技发展研究等。 | 规范做好国土资源（海洋）各类规划编制和实施，用地计划、用地预审管理，绿色矿山、示范基地建设，全面推行国土资源（海洋）工作依法行政，推动普法工作落实推进国土资源（海洋）科技的应用和推广。 | 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 **综合事务管理** | 110.00 | 做好国土资源相关综合性事务管理，保证行政工作高效有序运行。 | 提高国土资源（海洋）事业发展保障能力。 | 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注：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七、国有资产信息

唐山市国土资源局丰南分局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1723.27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9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317唐山市国土资源局丰南区分局 | 截止时间：2017-12-31 | |
| --- | --- | ---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1723.27 |
| 1、房屋（平方米） | 1780.3 | 159.7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  |
| 2、车辆（台、辆） | 12 | 158.24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 | 3 | 945.51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 459.82 |

八、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教育收费收入。

3、**单位资金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其中，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4、**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5、**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6、**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部门预算支出：**包括人员类项目支出、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其中：人员类项目支出和运转类项目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基本支出；运转类项目中的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项目支出，以及经营支出和往来支出。

8、**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9、**“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预算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0、**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